

XXYFJH

《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

参考用书

中学教学语法讲话

张 静 编
柴 春 华

河南教育出版社 河南教育出版社 河南教育出版社 河南教育出版社

ZXJX
YFJH

封面设计 李 桦

统一书号：7356·87

定 价：1.70元

《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参考用书

中学教学语法讲话

张 静 柴春华 编

河南教育出版社

《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参考用书

中学教学语法讲话

张 静 柴春华编

责任编辑 刘 他 韩凤葛

河南教育出版社出版

河南省焦作市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850×1168毫米 32开 10.25 印张 235 千字

1985年12月第1版 1985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3,605册

统一书号: 7356·87 定价: 1.70元

前 言

张 静 柴春华

这本《中学教学语法讲话》，是在中国修辞学会中南分会1983年底在岳阳举办的中学语文教师语法修辞讲习班讲稿的基础上，又特约了一些专家的稿子，由我们汇辑而成的。

岳阳讲习班来自中南五省的近三百位中学语文老师表示：目前，还没有一套专为中学编写的语法教材，我们亟需在《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公布后得到一本这方面的参考书。

现在，《提要》经有关部门批准，提交全国试用了。鉴于它“只是说明语法体系和名称术语的要点”的性质，我们应广大中学语文教师的要求，并得到各方面的支持，编辑了这本《讲话》，希望它能给中学语文教学提供一些方便。

《讲话》首先带有知识介绍的性质，与《提要》的配合尽可能紧些，内容力求系统，论述有一定深度。有些文章虽然与《提要》的叙述不完全一致，但能使较多的同志在教学中既感到实用，又有所收获、提高。

《讲话》也带有某些理论或学术的性质，特别在少数有待深入研究¹²和《提要》未及细述的问题上，想给读者、教师更多一点思考的余地。

《讲话》还涉及到中学教学语法系统的过去、现在和更新的

问题，这是想跟关心这项工作的同志一道，通过比较，对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有一个新的或全局的认识。

仅向关心、帮助我们的张志公先生和人民教育出版社中学语文室的全体同志，还有大力支持我们工作的河南教育出版社的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

错误、不足之处，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一九八四年四月

目 录

前 言.....	张 静 柴春华 (1)
语法和语法教学 (代序)	张志公 (1)
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 (试用)	人民教育出版社中学语文室 (9)
关于《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 (试用) 》的几个问题	张志公 (33)
关于汉语研究和教学的几个问题.....	张寿康 (54)
语法成分和语法单位.....	张 静 (64)
教学语法体系的更新.....	田小琳 (82)
谈汉语语素.....	张志公 (92)
语素的识别.....	吴启主 (105)
词的结构和词的语法分类.....	常 诚 (112)
短语的功能和结构.....	张 静 (131)
短 语.....	吴启主 (154)
几种特殊的动词短语.....	黄成稳 (186)

单句的结构·····	常 诚 (194)
单句的结构分析·····	陈天福 (214)
独立成分——插入语·····	肖天柱 (222)
“把”字句结构析辩·····	郑远汉 (229)
特殊句式·····	庄文中 (244)
复句内部的关系和结构·····	张 静 (255)
紧缩句·····	邓福南 (271)
多重复句及其分析·····	陈天福 (279)
句组和句组的类型·····	柴春华 (286)
《提要》与文言文语法教学(提纲)·····	陈蒲清 (305)
《提要》与《暂拟系统》比较·····	吴启主 (311)

语法和语法教学^①（代序）

张志公

首先，我想谈一谈汉语语法的特点。

汉语是一种非形态语言，不靠形态变化来表示语法意义。由于汉语的这个特点，汉语语法主要就是语法成分、语法单位组合的法则。在汉语里面，各级语法单位的组合法则是一致的，一贯的。最小的单位是语素，语素跟语素组合构成词，词同词组合构成词组或者叫做短语，再组成句子，组合的法则是一致的。这可以说是汉语的一个很显著的特点。在不少其他的语言里头，最小的语法成分语素组合成词的法则，同词和词组合成词组或短语，进一步组合成句子的法则不是一致的，虽然它们有关系，但是不一样。而汉语里这种组合的法则从最低级一直上去，是一致的。所以，可以说汉语语法的主要内容，就是关于各级语法单位组合的法则。组合的法则，比较起来要复杂一些，比较难一些，这在任何语言全都是一样的。那些形态语言，象我们所熟悉的印欧语系里的一些主要形态语言，它们的语法一般包含两个部分，两个大的部门：一个部门一般叫做形态学或者叫做词法；另一个部门叫做造句法。在那些语言里，形态变化是很重要的，但也还是造句法部分比较复杂，比较难。它的造句法与它的形态学是密切相关的。形态学即词法部分讲词形变化，造句法同样还要讲形态变

化，可是在造句法中不仅仅是词形变化的问题，还有组合的问题，组合的法则。遇到组合，问题就复杂起来了。正因为组合的问题比较复杂，所以历来各种不同的语法理论，不同的语法学派，分歧争论主要的都是造句法问题。至于形态学问题，虽然不是没有分歧，没有争论，但少得多了。我们所知道的二十世纪以来的这些主要语法学派，象结构主义语法学，转换成语法学，以及别的什么语法学，都是对付造句法的，对语言的处境不同，对它的观察分析不同。而汉语，我们前面说过，主要内容是组合法则，就是造句法，它没有形态，没有形态学，这样就使得汉语语法更加复杂了。比方说，在那些形态语言里头，词与词组合的时候，它们之间是什么关系呢？往往是由词的形态表示出来的。这里面就没有什么可争论的问题。一个名词，如果它采取了主格的形式，那它就一定不是宾语，它同动词的关系，就不是动词同宾语或述语同宾语的关系，而是主语同谓语的关系。如果一个名词或者代词，采取了宾格的形式，它一定是宾语，它同动词的关系就一定是述语同宾语的关系；一个词如果采取了时态变化的形式，那它一定是个动词，就没有究竟是动词还是名词的纠纷。比方我们在汉语里面说“鸡不吃了”，有的说“鸡”是主语，“吃”是谓语；而有的说“鸡”不是一种动作行为者，它是一种动作的承受者，所以“鸡”是宾语。在形态语言里头就不会发生这个问题，假如“鸡”采取宾格形式，那就是宾语，不管它放到什么地方。又比方“研究”，我们孤立地看这个词，它是一个动词，所以“研究语言”、“研究语法”、“研究物理”、“研究化学”、“研究历史”，“研究”都是动词，它跟后面的词语的关系都是述语同宾语的关系。“科学研究”呢？“科学”和“研究”之间又是什么关系呢？“研究”还是那个样子。它显示不出来“科

学研究”的“研究”和“科学”的关系。在形态语言里，它就会用形态把这个关系显示出来，而我们的汉语没有形态来显示这个关系，在这些关系问题上就会发生困难，在怎么解释上就会发生分歧，因而组合法则就更加复杂，更加难些。此外，再加上一个因素，这里不多讲，提一下，就是汉字。我们说语法是语言的语法；可是，我们研究语言的语法，时常不能不借助于书面语言。书面语言是把语言定型化，而又往往更加规范化。我们书面语言用的是汉字，汉字这种文字，它的优越性在这个地方就变成了它的一个缺陷。它因为有形体就更加容易同其它的字组合。因为一个汉字表示一个语素，汉语语素本来活动能力就很强，书面上用汉字来表示就多了一个形体，不仅是一个声音，它组合就更加容易了，组合能力就更强了，这是它的优越性。在书面上字与字之间的关系就更加复杂了，它可以把一些方言成分，或者古汉语的一些成分弄进去了，同现代汉语的普通话法则不一样了，这使组合法则更进一步复杂化了。我们有的时候，觉得汉语语法比较容易，过去有的人认为汉语没有语法，那更加错误。产生这种错觉就是由于我们的汉语没有形态学。形态学这东西，在有些语言里是很复杂的，初学的人作为外语来学习，那是很难的，象俄语的名词有六种格，很麻烦。有一些格还不只有一种变化。动词有人称、数、时、体、态种种的变化，很复杂。至于对以它作为母语的人来说，形态学也没有太多的麻烦和太大的困难。比较起来，仍旧还是造句法更麻烦一些。因为它从小就生活在这种语言环境里头，那些形态变化随着他们语言能力的增长就不自觉的掌握了。作为一种外语来学习，那就很难。汉语里恰恰没有这一部分，所以就觉得汉语语法容易。可是有的时候，又觉得汉语语法很难，不仅仅把汉语作为外语来学觉得很难，我们作为母语来学

习也觉得不容易。主要难在造句法，难在组合。我们汉语语法在组合的法则这个方面相当复杂，不容易处理的问题相当多。我们的方言相当复杂，古今语言交错，书面上用汉字这种文字把我们语言反映出来，就使得本来已经复杂的问题更加复杂化了。我们研究汉语语法，教汉语语法必须面对这个现实问题，我们不能性急，不能指望一下子把所有的问题都解决，这是不可能的。就是在形态语言里造句法也还有很多问题没有搞清楚。不同的理论，不同的学派，在这方面有许多分歧，许多争论，更何况汉语语法。所以有许多问题到现在还没有弄得很清楚，有许多的分歧，许多的争论，这是很自然的。我们不可能一下子一次把所有的问题都解决，使得大家的看法都一致起来，这是不可能的事。我们从事语法研究和语法教学工作，对这一点要有所了解。

那么，既然是这个样子，对我们的语法教学是否会有很大的影响呢？当然不能说没有，但不是很大。为什么呢？因为有分歧、有争论的地方往往都不是最基本的地方。最基本的也就是最普遍的语言现象，在处理上没有什么困难，分歧争论也不太多。语法教学恰恰是要解决那些最基本的问题，而不是要解决那些在理论上难于处理的问题。所以造句法尽管复杂，尽管还有些问题没有解决，尽管还有些方面有分歧，有争论，这并不影响语法教学。过去，我们有一个说法：象英国、美国这些国家，他们教育他们的学生学英语并不讲语法，所以美国人、英国人也不大懂英语语法。以前我没有到国外去过，对这个说法的确实程度不清楚。去年和今年我两次到美国去了。去年那次是随一个代表团去的，有活动日程，不能了解一些个人感兴趣的事情。今年这次去，我就有机会了解一下美国小学、中学英语教学的情况，也就是教他们的第一语言，即他们的母语，相当于我们小学、中学的语文

教学。我了解的不是很，了解到的别的方面情况，就不去说它了，我这里只说一点。他们在小学、中学是教语法的。小学的低年级就做一些语法方面的练习，后期就教语法，讲语法知识。中学教语法，我看见了他们的语法教科书。当然，他们那里没有全国通用的教科书，也没有一个州通用的教科书，往往是一些出版单位出一些教科书，各个学校选用。我看见的不只一种，有的是五十年代后期出版到七十年代末再版多次，可见它是畅销书，使用得很广泛，就是给小学后期和初中阶段用的，还有供中学比较高的年级用的。他们并非不教语法。教些什么呢？我看他们的语法教材里边是教些基本的东西，而且在它们的序言里明确说了就是教那些基本的东西，最有用的跟实用有关的东西，不求全，不繁琐。我看他们的语法教材有可以参考之处，讲得很简要，练习很多，知识讲得简明扼要。他们也有些争论，特别是在造句法方面，那些问题在教学中基本不去接触，这个现象跟我过去听到的不一样。我也接触了少数教师，他们向我介绍的一些教学情况也正是这样，教些基本的语法知识。我们也一再地讲，教学语法应该简要，不能繁琐，要教有用的，不是为语法而语法，不去纠缠那些有分歧、有争论的比较复杂的问题，可是一直做不到。我们的语法教学还是在体系问题上，就是解释分析问题上下工夫，做工作。我们的语法教学使学生感到难学而没有多少用。这个情况引起我思考。我们最常问的一个问题，是这个句子怎么分析，我时常接到一些来信，熟悉的同志或者不认识的同志，他们问的几乎全部是这个问题。至于另一个问题，即这个句子或这种句子怎么用，几乎没有人问。我从来认为，学习母语的语法，跟学一种外语的语法情况很不相同。我们对于母语理解不理解的问题，相对地讲是很小的。一句话说出来或者写出来，假若不进行语法分

析就不懂，这种现象很少。如果这句话不懂，往往是因为某个字不认识或者缺少那个句子表达的内容的知识，或者是用了方言，或者口音。因为不会分析才不懂的情况很少。如果所有的字都认识，所有的词都知道，里面所说的内容，在自己的知识范围之内，其中只是因为自己不会分析而不懂，那叫语病，叫是谓语，那就不懂，这是不太有的事。分析可真有这种情况。例如我们对于一个句子里的词语认识，而在弄不清它里面的成分，弄不清哪个是主语，哪个是宾语，哪个修饰哪一个，这些关系没有弄明白的话，就可以不理解这个句子，或者理解错误。学习母语，对于一个句子来说，怎样分析它，是比较次要的问题，而怎样用这个句子是一个重要问题。我们学母语的语法重点在于后者，虽然这两个方面并不是截然无关的，但是关键在后者。这一类句子怎样加就错了，怎么用就对了，这是主要的。如果这么用了，至于为什么这么用，却说不清楚，没有把握，这是不行的。学外语、学习语法的落脚点也还是“用”。但会分析很重要，它比学语法重要多了，几乎可以说它是前提。分析不清楚就是不懂嘛，连词都不懂，那就谈不到用了。所以，理解它，能够自觉地理解它，是性理解它，是可以有把握的会用它的一个前提。教母语的语法，情况不同，侧重是在这类句子怎么用。至于这句子怎么分析，我看尽量简略为好，讲最基本的东西，那些比较难分析的现象，我们即使不会分析，但要会用，用不错就行了。我常举这个例子：“这种料子好是好，就是太贵了。”或者“这种材料好看是好看，可是不结实。”“好是好”、“好看是好看”这种结构是比较特殊的，大概说汉语的人把这种结构说错了的时候是很少的，几乎是没有的，他要么根本不知道这个说法，只要会说，就不大会错。怎么分析可就不容易了。“好是好”怎么分析

断？不容易分析。而那个容易分析的最一般的判断语，用起来却会经常出错，小学生出错，中学生出错，大学生出错，作家也会出错。如果是一个外国人学汉语，情况往往相反。判断语这种格式，很少有用错的情形，而“好是好”他不懂，他也不取用，如果用，往往会出毛病。所以我要回到前面那个话：造句法，也就是组合法，有些复杂，有些困难，但是并不影响教学。我们教语法教的是最基本的东西，解决最基本的问题。我们教语法的重点是在怎么用，而不是在怎么分析。可是我们的习惯与此相反。我们重视怎么分析。我们看一些讲语法的参考书对它提点意见，提点疑问，也往往是因为有些语言现象，照他那个体系还分析不好，分析不了，或者照他的讲法是这样分析，照另外的语法书的讲法是另一种分析，于是我们觉得有困难。我希望我们从语法工作的人把重点转移一下，从怎么分析转到怎样用上来。

现在要转到下一个问题来说几句话。就是大家在关心、在盼望的，新的教学语法系统，也就是现在刚刚公布的这个《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试用）》。这个《提要》虽然是经过反复讨论才定下来的，并且是经过一定的程序确定下来试用的，也不是说从此下去不能再动了。它还是试用的。它不可能一下子把一切问题都解决了。尽管完美根本是不可能的。要做到一点分歧都没有，也是完全不可能的。无非是在我们教学里面大体上一致起来，这对于教，对于学，对研究这个问题，以后逐渐总结一些经验，都有好处，比过分的分歧要好，且不说有那么些分歧。考试起来按什么来考，那还是次要问题，主要是过分分歧对教对学都不方便。过分分歧在一个学校就不能商量问题，教法就不一样。这个班这样讲法，那个班那样讲法；这个学校这样讲法，那个学校又那样讲法；如果转学，从这个学校转到那个学校，又不

样。这太麻烦了，不便教，不便学，不便研究问题，不便总结经验。所以，在教学里头一致一下好，并不意味着这样就是最好的，正确的，别的都是不好的。所以，教学语法系统毕竟还是学术性的东西，不是法律性的东西，不是强制性的。只是为了教学的需要，大体一致一些好一点，如此而已。我们这个学习班主要是讲这个系统，讲的还是怎样分析的问题。我希望在这个过程里头仍旧要重视一下怎么用的问题。我很希望五省很多中学语文教师，用一些时间来探讨一下语法教学问题。怎么教，语法才对于学生真正有用。如果我们讲习班对这个刚刚公布的语法系统比较了解了，而同时又能交流一些经验，提出一些关于怎样教语法的经验或者意见、建议来，我想，那意义是非常非常重大的。我希望能够有这方面的一些成果。不仅我们这里，在全国范围都需要。过去，我们在这方面研究探讨得太少了，甚至可说是空白点。假若我们这个讲习班能够填补一下这个空白点，既是有实际的参考作用的，同时也有带动我们语法教学向哪个方向走这么一个作用。提出这个希望，不知道是不是可能，大家是不是有这方面的准备，至少交换交换这方面的意见也好。拉拉杂杂说了这么一些，谢谢大家。

注：

①这是根据张志公同志在中南修辞学会主办的语法修辞讲习班开幕式上的录音讲话整理成文的，发表前略有修改。

中学教学语法系统提要（试用）

人民教育出版社中学语文室

说 明

这个提要是根据1981年7月在哈尔滨举行的“全国语法和语法教学讨论会”上确定的原则起草，经过多次广泛征求意见，多次修改后，经有关领导和顾问审订定稿的，现在提请试用。在试用中如发现缺点和错误，请告诉我们，以便在适当时机修订。

《提要》只是说明语法体系和名称术语的要点，不是教学方案。并不要求所有的中学按照《提要》的系统详尽全国的讲语法，只是建议，在编写中学语文教材和进行语文教学中，在涉及语法问题的时候，参酌试用这里提供的语法体系和名称术语，以利教学工作的进行，避免过多的分歧给教学造成困难。

建议这样试用这个《提要》：（一）选出最切实用的一些语法点，各写成一篇简明的短文，配备适量的练习，编在初中语文教材里。（二）据以编成一本简明的语法教材，供实行文、理分科学校的文科高中使用（理科高中、职业高中、中专等学校可自由选用）。（三）据以写成一本语法教学参考书，比较详细的阐述这个系统，并建议一些教学方法，供中学教师参考。

1 概述

• • •